

自带车出差申请单

申请部门： <u>信息镜研发部</u>	申请人员： <u>范蒙浩</u>	联系电话： <u>15373888120</u>	申请时间： <u>2025年5月8日</u>		
是否申请公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公车状态： <u>无</u>	是否申请带物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私车信息：车型 <u>长城哈弗H2</u>	排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6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8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1.5T			
申请事由： <u>陪工人员回工去聊坊三河坝以新办镜办范蒙浩行程</u>					
部门负责人(签字)： <u>孙明黎</u> 分管副总(签字)： <u>✓</u>					
出差日期	起始地点	起始里程	终止里程	核定里程	核定金额(元)
2025年5月9日	昌平流村 ← 聊坊三河坝 (往返)	105053	105292		
月 日 - 月 日					
月 日 - 月 日					
月 日 - 月 日					
月 日 - 月 日					
月 日 - 月 日					
月 日 - 月 日					
月 日 - 月 日					
核定人员：		集团办公室(签字)：			

说明：1. 申请人员需填写：申请部门、申请人员、联系电话、申请时间、是否申请携带物品、私车类型、排量、申请事由，由部门负责人签字后，找分管副总审批。

2. 出差期间，自带车申请人需将出差日期、起始地点、起始里程、终止里程填写完成。出差期间如遇变更或增加地点的，需单独注明变更地点及起始里程。

3. 集团办公室负责核定：是否申请公车、公车状态、核定里程、核定金额。

